

現行法定人手要求

表一：高度照顧院舍（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）

員工類別	當值時段	人手要求
護理員	上午 7 時至下午 3 時	1:20 名住客
	下午 3 時至下午 10 時	1:40 名住客
	下午 10 時至上午 7 時	1:60 名住客

表二：中度及低度照顧院舍（安老院）

員工類別	當值時段	人手要求
護理員		無需僱用

表三：中度及低度照顧院舍（殘疾人士院舍）

員工類別	當值時段	人手要求
助理員或 護理員	上午 7 時至下午 6 時	中度照顧院舍：1:40 名住客
		低度照顧院舍：1:60 名住客

表四：幼兒中心及留宿幼兒中心

員工類別	幼兒中心	
幼兒工作人員	1:8 名未滿 2 歲非留宿兒童	
	1:14 名 2 歲或以上非留宿兒童	
	留宿幼兒中心	
	當值時段	人手要求
	上午 8 時至下午 8 時	1:8 名留宿兒童
	下午 8 時至上午 8 時	1:12 名留宿兒童